

消費輕鬆累積好多金，刷越多折抵越多！

1 元好多金 = 折抵 1 元台灣 Costco 會費/店內消費

富邦 Costco 聯名卡之正卡及附卡持卡人均可參加本活動。

Costco 好多金回饋辦法
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 本行）提供「富邦 Costco 聯名卡」（以下簡稱 Costco 聯名卡）持卡人專屬之「Costco 好多金回饋活動」（以下稱本活動），本活動辦法如下：

一. 參加資格

1. Costco 聯名卡限 Costco 會員申辦，Costco 會員資格之取得，請參考「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」之「好市多會員規章」。Costco 聯名卡之正卡及附卡持卡人均可參加本活動。

2. 持卡人(正卡及附卡持卡人)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無法繼續參加本活動，累積之 Costco 好多金亦失其效力：

- (1) 喪失 Costco 有效會員資格。
- (2) 所持 Costco 聯名卡遭 本行停用。
- (3) 自行停用 Costco 聯名卡。
- (4) 未按時繳付信用卡帳單所示之最低應繳金額者。
- (5) 有違反【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】及本活動辦法之情事。前述發生原因消滅並
- (6) 經本行同意後，持卡人可重新參加本活動，並回復其原已累積之 Costco 好多金。

二. Costco 好多金回饋範圍及方式

1. 於聯名卡合作期間，持卡人使用富邦 Costco 聯名卡於台灣 Costco 店內以外之一般消費適用單筆消費金額之 1%回饋；全台 Costco 店內之消費適用單筆消費金額

之 2%回饋、Costco 線上購物之消費適用單筆消費金額之 3%回饋(2023/8/8 開放獨家支付)。

2. 正、附卡持卡人使用 Costco 聯名卡進行一般消費之刷卡金額均可回饋 Costco 好多金。本行將依每筆一般消費之交易金額依回饋比例計算回饋金，不足 1 元者採四捨五入計算至個位數。

3. 一般消費定義：不包含保費、自動增值儲值金、基金申購及代扣、eToro 等境外投資交易(含換匯、虛擬貨幣等)、預借現金(含餘額代償及各項預借現金專案)本金及利息、博奕類款項(包含但不限於賭博、賭場消費、賭博籌碼、賭場取現交易等)、聯合信用卡中心小額支付平台特約商店、學雜費、公路監理資費、各項規費、各類稅款、各醫療院所費用、醫指付、電子化繳稅費平台、公務機關信用卡繳費平台、各事業單位費用(水費、電費、瓦斯費、電信費、路邊停車費)、便利商店消費(含綁定該便利商店各行動支付，如 icashPay、全盈+Pay 及 LINE PAY 等)、全聯實業旗下品牌通路(如全聯福利中心、大全聯消費，包含線上購物和各種支付方式，如 Px pay、全支付等。)、循環息、分期利息、遲延利息、違約金、及其他一切與信用卡相關之手續費，如：年費、掛失費、國外交易手續費、緊急替代卡費用、各項繳款作業平台所收取之手續費等。

4. 附卡持卡人之消費亦併入正卡人之消費計算 Costco 好多金。

5. 特約商店分期付款交易：自 2024/9/1 起不適用於本活動，惟若有特殊專案回饋，依本行 Costco 聯名卡網頁公告說明。

6. 持卡人因故(例如：退還買受之貨品或服務、簽帳爭議、利用信用卡辦理國外消費退稅等)辦理刷退款項者，持卡人原先已取得之 Costco 好多金將由本行逕按回饋比例於累積之 Costco 好多金中扣除(國外簽帳之退款則依帳單所列換算為新台幣之退款

金額計算應扣除之 Costco 好多金)。若持卡人 Costco 好多金不足或已全數兌換完畢，本行將以 1 元等同於 NT\$1 之比例，將不足點數之約當金額，列示為信用卡帳單之應繳金額向持卡人收取。

7. 除有明顯計算或登載錯誤外，Costco 好多金數額悉以本行寄發之帳單上所載數額為準。

8. 好多金於商店請款後約 5 個工作天提供回饋(以商店實際請款作業時間為準)。

9. 使用 Costco 聯名卡簽帳消費將不再累積紅利點數，亦不適用本行『信用卡紅利積點回饋辦法及條款』、『現金回饋計劃』、『哩程數累計辦法』、『momo 幣回饋計畫』及『LINE POINTS 回饋計劃』等活動辦法，且非一般消費、特定行銷專案或其他經本行公告不回饋之項目不予計算好多金。

三. Costco 好多金折抵方式

1. 正卡及附卡持卡人皆可使用累積之 Costco 好多金，依 Costco 好多金到期順序優先進行折抵。

2. 持卡人得行使折抵之項目及方式：

(1) 台灣 Costco 會員年費：

i. 於 Costco 實體賣場繳納：持卡人於刷卡前事先告知 Costco 賣場內結帳人員欲使用 Costco 好多金折抵會員年費，結帳人員確認後即可進行折抵。

ii. 持卡人設定以 Costco 聯名卡自動代扣繳：一律先以累積未使用之好多金折抵續期會員年費。

(2) Costco 實體賣場(不含 MyCharge 電動車充電站)刷卡消費金額：除 Costco 另有公告開放折抵之期間，每年自 1 月起至 2 月底止開放折抵。非折抵期間恕不接受折抵。

3. 持卡人可將累積之 Costco 好多金於折抵期間至 Costco 實體賣場進行消費折抵，持卡人

只需於刷卡前事先告知 Costco 賣場結帳人員欲使用 Costco 好多金折抵當次刷卡消費金額，即可進行折抵。持卡人若未事先告知，則視同一般正常交易，無法於事後補行折抵。

4. 每次折抵之 Costco 好多金以 1 元為單位，系統將直接換算當次交易最高可折抵之 Costco 好多金，最高可折抵 100%。持卡人無法人工指定折抵特定金額之 Costco 好多金，且完成折抵後不得要求取消。

四. Costco 好多金之性質及有效期間

1. Costco 好多金非屬持卡人之資產，不得轉讓予其他持卡人或任何第三人，且持卡人不得要求本行將 Costco 好多金折算為現金或轉換為其他財產之給付。

2. 於每年 3 月 31 日，持卡人前年度自 2 月 1 日起至當年度 1 月 31 日止所累積而未使用之 Costco 好多金將會歸零，持卡人不得再以該等未使用之 Costco 好多金要求折抵年費或消費金額。

五. 本行保留隨時修改與變更本辦法之權利，最新『Costco 好多金回饋辦法』內容，歡迎隨時至本行官網查詢。

六、本回饋辦法未盡事宜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